**炸药车间防爆叉车购买需求**

1. 叉车额定载荷为4.5T，柴油动力，符合国家最新环保要求，整车全部配件均需满足防爆要求；
2. 叉车需选用合力叉车进行防爆改造；
3. 叉车车长(不含货叉)3.3m，门架高度2.4m，车宽1.4m；
4. 叉车需选用三级全自由门架；
5. 叉车需选用全封闭驾驶室(带全部挡风玻璃)、铁皮棚顶并安装驾驶室防爆风扇；
6. 叉车车门及车窗需采用分离式结构；
7. 货叉要求长度1.52m，材质金属包不锈钢；
8. 货叉提升高度不小于4.5m；
9. 货叉具备液压自动调整间距；
10. 叉车应安装前后防爆雨刮器，左右后视镜，前后防爆工作灯；
11. 叉车应采用全自动挡；
12. 叉车轮胎需全部采用防静电实心轮胎；
13. 需额外携带双叉改单叉套件(用于转运吨包)；
14. 叉车所有油缸均需安装油缸护套；
15. 叉车需配备灭火器支架(5kg级)1个；
16. 叉车发动机空滤需采用双空滤；
17. 叉车门架滑轮组及轴承需做防雨措施；
18. 叉车在交付时，需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原叉车出厂合格证书、特种设备合格证书，以及改装后的防爆叉车防爆合格证书(国标)、特种设备合格证书等，并加满燃油；
19. 叉车需提供不低于原叉车厂家的三包质保，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需上门维修；
20. 叉车交付时需提供叉车日常保养说明书及常用备件清单；
21. 叉车交付时，须通过安徽省防爆叉车的相关检验标准，并确保能上牌(车牌及环保牌。